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林崇堯

電話：04-37061356

電子信箱：e-3348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47475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環境部環境管理署函、教師增能培訓活動簡章、土水保護桌遊申請簡章

(A09030000E\_1130047475A\_senddoc2\_1\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\_1130047475A\_senddoc2\_1\_Attach2.pdf、

A09030000E\_1130047475A\_senddoc2\_1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為推廣環教議題教學，環境部環境管理署(以下簡稱環管署)邀集學校教師參與土水保護桌遊教師增能培訓活動，請貴校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並惠予參與教師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環管署113年4月10日環管土字第1137110179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為呼應12年國教環教議題教學，優先邀請具環境教育教學相關經驗者參與，對象包含國高中、國小教師、各縣市環境教育輔導團、通過教育部環境教育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、地方環保局培訓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環境教育種子教師等，辦理教師增能培訓活動，透過桌遊進行土壤及地下水相關主題教學，推廣土水整治觀念。
- 三、為提高參加教師參與率，請貴校惠予參與教師公假，環管署將提供參與人員教師研習時數及環境教育人員展延時數



各3小時。

四、檢附教師增能培訓活動簡章（如附件），辦理地點及日期如下：

（一）北區場：113年5月8日（星期三）假IEAT會議中心9樓902教室。

（二）中區場：113年5月24日（星期五）假WensCo文心會議室3樓302教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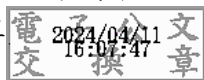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南區場：113年5月31日（星期五）假思博客商務中心B1會議室B。

五、另該署為提供對於環境保護、環境教育、土壤及地下水等主題有興趣之單位更多的學習資源，規劃桌遊教具借用、體驗或索取機制（申請簡章如附件），亦請貴校踴躍索取。

六、檢附環管署原函與其附件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台北美國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